

湖南省广播电视局

行政许可决定书

编号：(湘马视)字第00012号

申请人基本情况	☐ 姓名 (自然人) ☒ 名称 (单位) ☐ 法定代表人	长沙云上栏山科技有限公司		
	☐ 身份证号 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30105MA4R5NJJ5J		
	☐ 住址 (自然人) ☒ 地址 (单位)	长沙市开福区月湖街道创智园7栋2楼		
	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

☒ 首次申请：申请人长沙云上栏山科技有限公司

(姓名或名称)于2022年3月2日向本机关提出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设立审批(申办事项名称)申请。

☐ 变更申请：申请人(姓名或名称)于年月日向本机关提出变更已取得的(申办事项名称)行政许可(原许可决定书编号或者行政许可证书编号)。

☐ 延续申请：申请人(姓名或名称)于年月日向本机关提出延续已取得的(申办事项名称)行政许可(原许可决定书编号或者行政许可证书编号)。

经审查，本机关认为申请人的申请符合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》第六条、第七条规定的条件、标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七条、第三十八条第一款^(注)的规定，决定准予许可。本决定准予许可范围为：全省内容为：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专题、专栏、综艺、动画片、广播剧、电视剧等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和节目版权的交易、代理交易等活动、期限是2022.3.7-2024.3.7

本机关将在作出本决定之日起 10 日内向申请人颁发、
送达行政许可证件。

湖南省广播电视局
2022年 3月 7日

联系人: 王祁沙

查询电话: 84458559

查询网址: http://gbdsj.hunan.gov.cn/

监督电话: 84801000

(注) 适用法律依据参考:

首次申请:

1. 当场许可适用依据: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四条第二款和第三十八条第一款;
2. 非当场许可适用依据: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七条、第三十八条第一款

变更申请: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第四十九条

延续申请: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五十条第二款

(一式两联, 第一联存档, 第二联交申请人)